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河南省黄酒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建设项目成交结果公告

(招标编号：镇财采购JC-2024-86)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河南省黄酒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建设项目：

中标人：泰思枫（河南）装修装饰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13.36万元

二、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镇财采购JC-2024-86
- 项目名称：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河南省黄酒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建设项目
- 招标方式：竞争性磋商
-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4年9月29日
- 评审日期：2024年10月21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	------	-------	----	------	----

镇财采购JC-2024-86-1					
------------------	--	--	--	--	--

河南省黄酒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装饰装修、污水处理设备、实验室家具、通风系统等	泰思枫（河南）装修装饰有限公司				
--	-----------------	--	--	--	--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科路38号2号楼1301号	1336000.00	元			
-------------------------	------------	---	--	--	--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	----	----	------	----	----

1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	------	------	------	------	------

三、评审专家名单

马勇(招标人代表)	郭玉	刘英凡
-----------	----	-----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本项目根据河南省招投标协会文件《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

收费金额：¥21032.00 元（大写：贰万壹仟零叁拾贰元整）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成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有关当事人对本成交公告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要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镇平县财政局。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 址：镇平县平安大道西段

联 系 人：伍锴

电 话：1583844596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诚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西三环283号10幢9层

联 系 人：郭启军

电 话：15539936566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河南省黄酒产品
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建设项目

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镇财采购JC-2024-86
- 项目名称：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河南省黄酒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建设项目
- 招标方式：竞争性磋商
-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4年9月29日
- 评审日期：2024年10月21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镇财采购 JC-2024- 86-1	河南省黄酒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装饰装 修、污水处理设备、 实验室家具、通风系 统等	泰思枫（河南 ）装修装饰有 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 区农科路38号2号 楼1301号	1336000.00	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1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三、评审专家名单

马勇(招标人代表) 郭玉 刘英凡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本项目根据河南省招投标协会文件《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

收费金额：¥21032.00 元（大写：贰万壹仟零叁拾贰元整）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成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有关当事人对本成交公告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监督人信息：镇平县财政局，联系方式：0377-65910598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镇平县平安大道西段

联系人：伍锴

联系方式：1583844596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诚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西三环283号10幢9层

联系人：郭启军

电话：15539936566 13525672526

3、项目联系人信息：

项目联系人：郭启军

电话：15539936566